

证券代码：836218

证券简称：森霖木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## 北京森霖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1.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（1）选举彭静、申露军、周彬、年江、王宝臣五人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8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。

（2）选举于海琦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8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5 人，拥有表决权的股份 13,67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会议由彭静主持。

上述事项表决结果均为：同意股数 13,67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选举刘丽楠、李凯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8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数为 46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.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（1）选举彭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8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；

(2) 聘任年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8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；

(3) 聘任徐燕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8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；

(4) 聘任王宝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8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。

(5) 聘任徐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8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。

上述事项表决结果均为，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4.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；

选举于海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 2018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#### (二) 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、董事长彭静持有公司股份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3.15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申露军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周彬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、总经理年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、副总经理王宝臣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徐燕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、监事会主席于海琦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职工代表监事刘丽楠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职工代表监事李凯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三）任命的原因

因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届期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。

## 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本次换届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此次换届选举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股东签订确认的《北京森霖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经与会职工代表签字确认的《北京森霖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全体职工大会决议》；
- 3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森霖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4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森霖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森霖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5 日